

证券代码：000509

证券简称：华塑控股

公告编号：2024-013 号

华塑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总经理辞职暨补选董事、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总经理辞职情况

华塑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华塑控股”）董事会于近日收到公司董事、总经理邹军先生递交的书面辞职报告。邹军先生因工作调整的原因申请辞去公司董事、总经理职务，辞职后不再担任公司及子公司任何职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邹军先生辞去董事职务后，不会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低于法定最低人数，上述辞职报告自送达董事会之日生效。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邹军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公司及公司董事会对邹军先生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所作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二、补选董事情况

经公司控股股东湖北省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提名，并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公司于2024年3月28日召开十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推选费城先生为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同意推选费城先生（简历附后）为公司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至公司十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本次补选董事后，公司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三、聘任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经公司董事长提名，并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公司于2024年3月28日召开十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同意聘任费城先生为公司执行总经理，代行总经理职权，任期与公司十二届董事会任期一致。

特此公告。

华塑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四年三月二十九日

附件：

费城先生简历：

费城，男，1989年出生，中共党员，法学硕士。历任国信证券投资银行事业部医疗健康业务总部高级经理，国信证券固定收益事业部债券发行五部业务总监。2020年7月至2024年3月，任五矿证券有限公司投资银行事业部业务董事；2023年12月至今，任宁之轩（深圳）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

费城先生未持有华塑控股股份，与华塑控股、持有华塑控股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华塑控股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定的不得担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未受过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的情形，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等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